

呼图壁县 财政局文件

呼财社字（2021）29号

关于拨付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呼图壁县残疾人联合会：

为进一步推进我县经济发展，结合实际，现拨付你单位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6.81 万元。支出功能列入【2081104】科目。

此次下达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达资金”，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执行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请你单位在资金支出后 3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监控系统。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并做好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



附件2: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残联	州级财政部门	昌吉州财政局
州级主管部门		昌吉州残联	具体实施单位	呼图壁县残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81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81万元	
		地方财政资金	0	
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项目年度工作，为残疾人配置辅助器具，为肢体、视力、精神、智力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目标2：完成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年度工作，帮助农村贫困残疾人提高生产增收技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置辅助器具残疾人人数	≥9人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人数	≥人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	≥20人
		质量指标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掌握的生产技能数量	≥1门
			有需求的残疾人接受基本康复服务率	≥8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人均标准	190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生活生产能力	有所提高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有所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残疾人或家属满意度	≥70%



扫描全能王 创建